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17-57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8月2日，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报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8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告编号2017-52号)

2017年8月8日，公司公告了《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公司及中介机构，积极就有关问题准备回复工作。由于部分现场尽职调查工作需要时间，故无法在2017年8月8日之前完成相关工作并披露回复公告。因此，公司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公司将在8月15日之前回复《问询函》，待相关事项回复完成后即向交易所申请复牌。(公告编号2017-55号)

延期回复暨继续停牌后，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展开尽职调查工作，由于部分现场尽职调查工作需要时间，故无法在2017年8月15日之前完成相关工作并披露回复公告。因此，公司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公司将尽快回复《问询函》，待相关事项回复完成后即向交易所申请复牌。

《问询函》回复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2017年8月15日